

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成果期中報告

計畫名稱：尋求福祐：宋代卜筮、堪輿文化初探

計畫類別：個別型計畫

計畫編號：NSC90-2411-H-004-009

執行期間：90年8月1日至91年7月31日

計畫主持人：劉祥光 政治大學歷史系

本研究原先要研究的是宋代的卜筮與堪輿文化盛行的現象。在蒐集史料上，首先把重心集中於宋人的筆記。然而在閱讀史料的過程中，卻發現宋人筆記中有相當多的「神怪」事蹟。而對於這類事蹟的記載並不限於《稽神錄》、《夷堅志》等專載神怪情事的筆記，更重要的是這類神怪事蹟中，又幾乎全與宋人的「命(運)」的觀念相聯結。換言之，要理解宋代的卜筮、堪輿文化的盛行，首先要瞭解宋人對於超自然現象的看法是什麼。因此我在蒐集資料上也開始留意「神怪」事蹟。

隨著資料的累積，我開始將之粗分成除了「卜筮」、「風水」外，還包括「異兆」、「異報」、「方術」、「夢兆」、「神(鬼)異」等幾類。由於我刻意蒐集一般性的筆記資料，也就是如《夷堅志》、《稽神錄》之類專載「神怪」事蹟的筆記先行排除，使我發現到，宋人(尤其是讀書人)的觀念中，並沒有清楚的「理性」與「非理性」之分。也就是說，那些神怪事蹟是他們日常生活中思考問題的一部分。舉例而言，南宋袁采的《袁氏世範》中有這麼段記載：

子弟當習儒業

士大夫之子弟，苟無世祿可守，無常產可依，而欲為仰事俯育之計，莫如為儒。其才資之美、能習進士業者，可以取科第，致富貴；次可以開門教授，以受束修之奉。其不能習進士業者，上可以事筆札，代牋簡之役；次可以習點讀，為童蒙之師。如不能為儒，則巫醫、僧道、農圃、商賈、伎術，凡可以養生而不至於辱先者，皆可為也。子弟之流蕩，至於為乞丐盜竊，此最辱先之甚……。(《袁氏世範》，卷二。)

其中劃線處是我加上去的。值得注意的是袁采把「巫醫」與「伎術」放在可以讓子弟從事的行業之中。再看下一段引文：

前輩多知人，或云亦各有術，但不言耳。夏文莊公知蘄州，龐莊敏公為司法，嘗得時疾在告。方數日，忽吏報莊敏死矣。文莊大駭，曰：「此人當為宰相，安得便死？」吏言其家已發哀。文莊曰：「不然。」即親往見，取燭視其面，曰：「未合死。」召醫語之曰：「此陽證傷寒，汝等不善治，誤爾。」亟取承氣湯灌之。有頃，莊敏果蘇，自此遂無恙，世多傳以為異。張康節公昇、田樞密況，出處雖不同，其微時皆文莊所薦也。(葉夢得，《石

《林燕語》，卷10。）

雖然袁采的說法是南宋才出現，但參照上段引文中「前輩多知人，或云各亦有術」的說法，我們可以看出夏竦事實上知道算命(面相)，就是袁采所說的「伎術」。此外，他把人給救活，也表示夏竦知道醫術，也就是袁采所說的「巫醫」。像這樣的例子不少。而從這兩段引文可看出，宋人大約認為算命及醫術是讀書人可以具備的知識，而非「奇技淫巧」之流。換言之，這類知識是宋人日常生活中的「一部分」。

以下再引三段文字。

政和戊戌夏六月，京師大雨十日，水暴至，諸壁門皆塞以土，汴流漲溢，宮廟危甚。宰執廬於天漢橋上。一餅師家蚤起，見有蛟螭伏於戶外，每自蔽其面，若羞怖狀，萬人聚觀之。道士林靈素方以左道用事，曰：「妖也。」捶殺之。四郊如江河，不知其從出，職者已知為兵象矣。林靈素專毀佛，泗州普照王塔廟亦廢，當水暴至，遽下詔加普照王六字號，水退復削去，先當制舍人許翰以詞太褻得罪。(邵博，《邵氏聞見後錄》，卷30。)

彭蠡小龍

彭蠡小龍，顯異至多，人人能道之，一事最著。熙寧中，王師南征，有軍仗數十船，泛江而南。自離真州，即有一小蛇登船，船師識之，曰：「此彭蠡小龍也，當是來護[軍]仗耳。」主典者以潔器薦之，蛇伏其[中]，船乘便風，日棹數百里，未嘗有波濤之恐。不日，至洞庭，蛇乃附一商人船回南康。世傳其封域止於洞庭，未嘗踰洞庭而南也。有司以狀聞，詔封神為順濟王，遣禮官林希致詔。子中至祠下焚香畢，空中忽有一蛇墜祝肩上。祝曰：「龍君至矣。」其重一臂不能勝。徐下至几案間，首如龜，不類蛇首也。子中致詔曰：「使人至此，齋三日然後致祭。王受天子命不可以不齋戒。」蛇受命，徑入銀香奩中，蟠三日不動。祭之日，既酌酒，蛇乃自奩中引首吸之。俄出，循案行，色如溼胭脂，爛然有光。穿一翦綵花過，其尾尚赤，其前已變為黃矣，正如雌黃色。又過一花，復變為綠，如嫩草之色。少頃，行上屋梁，乘紙旛以行，輕若鴻毛。倏忽入帳中，遂不見。明日，子中還，蛇在船後送之，踰彭蠡而回。此龍常遊舟楫間，與常蛇無辨，但蛇行必蜿蜒，而此乃直行，江人常以此辨之。(沈括，《夢溪筆談》，卷20。)

江湖小龍號靈異，見諸傳說甚究。崇寧中淮水暴漲，而汴口檣舟不能進。一日味爽，小龍者出連綱之舟尾，有舵工之婦不識也，謂是蜥蜴，撥置之則跂跂，又緣舵而上。舵工之婦怒，舉火柴擊其首。隨擊，霹靂大震一聲，而汴口所積舟不問官私舟舵與士大夫家所座船七百隻，舉自撞擊俱碎，死數十百人。朝廷聞而不樂，第命官為賑卹焉。會發運使上計，而小龍者又復出。大漕甚窘懼，乃焚香祝之：「願與王偕上計，入覲(113)天子，可乎？」龍即作喜悅狀，因舉身入香奩中不動。大漕遂攜至都輦，先以示魯公，得奏聞。上遣使索入內，為具酒核以祝之。龍輒躍出奩，兩爪據金盃，飲幾釀。於是天子異之，取大琉璃缶貯龍，為親加封識焉，降付都城汴水之都門外小龍祠中。一夕，封識宛如故，視缶中龍，則已變化去矣。上喜加封四字，仍大徹其祠宇。至大觀末，魯公責東南，舟行始抵汴口，而小龍又出迓魯公。然小龍所隸南北當江湖間，素不至二浙也。政和壬辰，

魯公在錢塘，居鳳山之下私第，以正月七日小龍忽出佛堂中，家人咸大歎異，亦疑必有故。明日，而魯公召命至，復加六字王。及靖康之初家破，魯公貶嶺外。吾從行江陵，將遵陸出鼎澧間。公畏暑，因改卜舟，行下江陵，憩渚宮之沙頭一倉官廨舍，纔弛擔，小龍復出見。魯公爲之涕下，且感念神龍，乃不忘舊如此。吾戲公曰：「固知小龍之必來爾。」公愕詢其故，吾始曰：「此亦出公之門也。苟每加意於是，無世情者則今日必來；使此龍一出，世間有世情當又不來，是烏足辱人懷抱耶？」公乃收淚而笑。且龍，神爾，而義風有古聖賢操烈，因爲書其初末。是亦春秋褒貶之餘旨，不敢廢者也。（蔡條：《鐵圍山叢談》，卷六。）

這三段引文中所說的情況在今天看來，大多會被視爲荒誕不經之列。然而在當時不是被看成是某種徵兆，就是受到隆重的祀祭，就以天子之尊也不能乎視。更值得注意的是，沈括的《夢溪筆談》通常被視爲是中國科技史的重要文獻，居然也記載了這類情事。由此可見宋人的生活中，我們所說的「靈異」現象是他們的世界中的一部分。他們也相信「靈異」的力量可以相當地左右他們的命運。

這些初步的發現我已於今年四月廿一日在「宋史座談會」中做了口頭報告，當場也獲得許多前輩學者的建議與指正。目前我正在蒐集宋人文集的相關資料（包括卜算與風水的材料）。預計於有年將初步的研究成果發表。